

#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

## 关于邀请参加 2024 柏林轨道展城轨“中国馆” 联合展示及系列活动的函

各相关单位：

为配合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提升我国城轨交通企业在国际上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增强企业国际市场竞争力，更好地推动我国城市轨道交通产业“走出去”，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经研究决定拟联合相关单位参与 2024 柏林轨道展，设立城轨“中国馆”，举办“中国馆”联合展示、技术论坛等系列交流活动。

柏林轨道展(InnoTrans)是全球轨道交通领域规模最大、影响力最广、展示内容最全面的专业盛会，每逢双年在德国柏林举办。“中国馆”系列活动始于 2014 年，由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联合国内多家优秀城轨企业发起，已经成功举办 3 届，受到了国内外同业的高度关注，并获得媒体的广泛报道和参与单位的高度认可。

2024 年 9 月 24-27 日，柏林轨道展将在柏林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届时协会将继续携手国内城轨交通业主和优秀企业，组织“中国馆”，推出“智赋城轨 绿色发展/多元融合可持续发展”主题展示，并举办技术论坛、现场研讨会、标准发

布、巡馆参观、媒体宣传等交流活动。同时，协会将组织国内相关单位代表赴柏林参观轨道展，参与“中国馆”相关交流，开展中外行业交流及考察活动。

协会在此倡议各相关单位积极参与 2024 柏林展城轨“中国馆”联合展示及系列活动，请意向参展企业根据附件二要求提交报名信息。

特此邀请。

附件：

- 1、柏林轨道展（InnoTrans）简介
- 2、2024 柏林轨道展城轨“中国馆”联合展示报名申请表(合同书)



## 附件一

### 柏林轨道展 ( InnoTrans ) 简介

德国柏林国际轨道交通技术展览会是目前世界上最具规模和影响力的轨道交通专业展览会,自 1996 年以来,两年一届,至今已成功举办 13 届,由德国柏林国际展览公司主办,该展会得到了欧洲铁路工业联合会、德国铁路工业协会以及德国地下交通设备学会等专业组织机构的大力支持。主办方将室内展区和室外展区有机结合,在展会同期举办铁路高层峰会、国际隧道论坛、国际公共交通论坛等一系列论坛和峰会,该展会已成为各国轨道交通行业人士进行产品展示、技术水平和经贸合作的最佳平台。

2022 柏林轨道展展览总面积为 200000 平方米,共有来自全球 56 个国家和地区的 2834 家(2018 年为 3062 家企业)企业参展,其中国际展商有 1910 家,占 62.38%,吸引了来自全球 149 个国家和地区的 161157 名专业观众前来观展。

展品范围:轨道交通车辆成套设备及组件、车辆保养技术与产品;车内装置与设备、车辆内饰产品;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共交通信息技术;隧道建设;轨道交通专业服务。

2018 年展会中国有 160 多家企业参展,2022 年展会以中国铁路总公司、中国中车、中国铁建、华为等为代表的国内知名企业参展。中国轨道交通领域的迅速崛起已经成为展会的一大亮点,中

国几乎所有知名品牌均纷纷借力于柏林展这个世界平台展示自己的产品和技术，结交世界各地的同行伙伴，开拓全球市场。

## **展会信息**

展会名称：德国柏林国际轨道交通技术展览会

展会日期：2024年9月24-27日

展会周期：两年一届

展会地点：柏林国际会展中心

展会官网：[www.innotrans.de](http://www.innotrans.de)

## 附件二

# 2024 柏林轨道展城轨“中国馆”联合展示报名申请表 (合同书)

合同编号:

展会名称	2024 年德国柏林轨道交通技术展览会		
展会日期	2024 年 9 月 24-27 日	地点	德国柏林国际会展中心
申请面积	室内光地__平方米 (至少 8 平方米) ; __面开口		
参展人员	人数: __人; 护照类型: 因私 <input type="checkbox"/> 因公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金额	展位费: _____ 欧元(_____元人民币)		
参展单位名称	中文:		
	英文:		
参展展品	中文:		
	英文:		
备注说明			
<b>组 展 单 位</b>		<b>参 展 单 位</b>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联系人: 田甜 电 话: 010-83935772 邮 箱: metrotrans-sd@railvision.cn 网 址: www.metrotrans.com.cn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莲花池东路甲五号院白云时代大厦 A 座 19 层 账户名: 北京中城轨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惠新西街支行 帐 号: 35240188000091956		联系人: 职 务: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地 址: 邮 编: 网 址:	
组展单位负责人签字:		参展单位负责人签字:	
(组展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参展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参展须知

1. 目前协会已向组委会提交“中国馆”展位申请,待展位确定后,将进行具体的规划,

请参加城轨“中国馆”联合展示的企业，于2023年11月30日前回执此表。

2. 参展申请得到组展单位确认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应根据付款通知要求，电汇展位定金到组展单位指定账户。参展单位逾期付款的将视为放弃参展，组展方有权对原定展位另行安排。

3. 如有其他商务合作项目或服务需求（如翻译），组展单位和参展单位另行协商确定。

4. 如展出设备需提供水电安装，请填在《申请表》中备注说明栏内，费用另计。

5. 参展单位如需增租其他展具，请填在《申请表》中备注说明栏内，费用另计。

6. 如需翻译，请填在《申请表》中补充说明栏内，费用另计。

7. 展位费用以人民币结算，汇率按【日期】的【现汇/现钞和买入价/卖出价或中间价】确定。

8. 参展单位应当合法参展，严格遵守展会各项规定。并承诺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如因参展单位侵权行为而给他人或组展方造成损失的，应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9. 参展单位在确认参展、交纳定金和/或参展费用后又放弃或终止参展的，定金和/或参展费用不予退还；给组展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的，组展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10. 请参展单位根据招展通知及组展单位随后发放的系列通知或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11. 如果不可抗力原因或组展方及主办单位不可控制的原因导致本次展会发生变更或取消的，组展单位不承担违约责任。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相应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费用等）由各方自行承担。

12. 双方因参展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将争议提交组展单位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13. 本申请表及参展须知（代合同书）一式肆份，经双方签章确认后具有合同效力。签章后的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

14. 未尽事宜，按照招展通知及随后发放的各种相关通知的具体内容确定。